

# 北京交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根据教育部、北京市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我校复试录取工作于 3 月 20 日以后开始进行。有关说明如下：

## 1、招生计划

马克思主义学院招生人数为 26 人，其中包含推免 1 人。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招收 16 人，哲学专业招收 9 人（不含大学生士兵计划）。

## 2、考生进入马克思主义学院复试的最低分数要求

|          | 单 科（满分=100 分） |    | 单 科（满分=150 分） | 总分  |
|----------|---------------|----|---------------|-----|
|          | 政治            | 外语 | 专业            |     |
| 马克思主义理论： | 48            | 48 | 105           | 360 |
| 马克思主义哲学： | 45            | 45 | 100           | 325 |
| 科学技术哲学：  | 45            | 45 | 100           | 325 |

## 3、复试的程序、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 （1）复试的程序

复试资格的审查时间及要求：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考生（含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与实践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社会发展理论研究），哲学学科考生（含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技术哲学），资格审查定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上午 10:30 在思西 712 进行

复试考生须携带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 （1）准考证；
- （2）有效身份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
- （3）学历证书（应届生带学生证）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 （4）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人事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并加盖档案单位红章；
- （5）个人陈述表、复试登记表、体检表（学校硕士招生系统生成）；

国防生、军人参加复试还需提交经军队主管部门同意其报考硕士研究生的证明。少数民族骨干参加复试还需要提交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等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参加复试还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参加复试还需要提交入伍批准书、退役证。

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必须要求考生在4月6日之前提供权威机构的认证证明。

## （2）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考生（含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方法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与实践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社会发展理论研究），哲学学科考生（含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技术哲学），在同一时间复试。

听力定于2017年3月21日下午14:30点在思西105进行。

专业课笔试定于2017年3月21日下午15:00点在思西105进行。

马克思主义理论综合面试和口语定于2017年3月22日上午8:30点在思西712进行。

马克思主义哲学和科学技术哲学综合面试和口语定于2017年3月22日上午8:30点在思西710进行。

## 3、复试比例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120%。

## 4、复试考核方式

笔试部分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不少于120分钟，将主要测试学生用所学基本理论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综合能力面试部分满分为150分，将主要测试学生的学科专业水平、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及思想品德、心理素质、英语口语测试（由各复试小组组织，内容主要为自我介绍以及专家提问）等四部分。外语听力成绩满分为50分，考试时间30分钟，统一安排在一个多媒体教室进行。

## 5、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心理素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加强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的考查，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充分利用《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加强对考生诚信状况的核查，并作为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对弄虚作假及违纪、作弊考生，无论何时核查确定，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严肃处理。人事档案审查或政审在发放录取通知书之前完成。

## 6、复试考生的成绩评定和计算办法，对复试考生的加分原则和依据

复试成绩满分为350分，其中专业课笔试部分满分为150分，外语听力满分为50分，综合面试满分为150分（其中英语口语面试部分满分为30分，综合

能力面试部分满分为 120 分)，复试总分必须达到及格线即 210 分。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 15 分。

### **7、初试、复试成绩的权重分配，总成绩合成**

初试成绩满分为 500 分，复试成绩满分为 350 分。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之和为总成绩，满分为 850 分。

### **8、考生查询复试、拟录取名单的时间、网址**

考生查询复试及拟录取名单的确定原则：一志愿考生将根据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之和按排序择优确定，调剂考生根据复试成绩按排序择优确定，将在 2017 年 3 月 27 日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告栏里公示（思源西楼六至七层之间）和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站公示（网址为 <http://mkszyxy.bjtu.edu.cn/>）。

### **9、调剂缺额、调剂要求及调剂工作程序**

马克思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和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接收调剂；科学技术哲学专业一志愿上线人数不足，优先接收一志愿报考本院哲学的调剂。

**调剂原则：**本学院相关专业一志愿上线考生在一级学科范围内优先调剂，校外调剂生要求初试成绩通过一志愿报考专业国家线和拟调剂专业国家线、一志愿报考专业和申请调剂专业同属一级学科、本科毕业专业和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的考生。复试名单在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告栏里和学院网站上公示，并通知考生本人。

调剂基本条件及程序

- ①须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 ②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③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④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⑤第一志愿报考照顾专业的考生若调剂出本类照顾专业，其初试成绩必须达到调入地区该照顾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第一志愿报考非照顾专业的考生若调入照顾专业，其初试成绩必须符合调入地区对应的非照顾专业学科门类（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工学照顾专业与工程硕士照顾专业之间互调按照照顾专业内部调剂政策执行。

⑥第一志愿报考工商管理、公共管理、工程管理、旅游管理、会计、图书情报、审计专业学位的考生可相互调剂（工商管理、公共管理、工程管理和旅游管理须符合工作年限要求），但不得调入其他专业；其他专业考生也不能调入以上 7 个专业。

第一志愿报考法律硕士（非法学）的考生不得调入其他专业，其他专业的考生也不得调入该专业。

⑦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到该计划以外录取；未报考的不得调剂入该计划录取。

⑧报考“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可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达到调入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专业学位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报考条件的，可申请调剂到“大学生士兵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符合相关招生单位确定的接受其他招生单位“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纳入“大学生士兵计划”的招录考生，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加分政策。

⑨参加单独考试（含强军计划、援藏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

⑩符合调剂条件的国防生考生，可在允许招收国防生硕士研究生的招生单位间相互调剂。

见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北京交通大学 2017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流程》。

## 10、录取原则

根据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其中：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

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不按要求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非定向就业的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签订培养协议。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录取。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被拟录取的新生如保留入学资格，需在拟录取前由本人提出申请，经招生单位同意，可参加工作 1 至 2 年，再入学学习。拟录取后，招生单位不再接受保留入学资格申请。

一志愿考生将根据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之和按排序择优确定，调剂考生根据复试成绩按排序择优确定。

## **11、公布考生接待电话和邮箱**

考生接待电话：010-51684573

邮箱：[rwxyts@126.com](mailto:rwxyts@126.com)

附：复试人员名单（按照拼音顺序排序）

##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

| 姓名  | 政治 | 外语 | 业务课 1 | 业务课 2 | 总分  |
|-----|----|----|-------|-------|-----|
| 曹晟璇 | 65 | 60 | 135   | 130   | 390 |
| 陈文文 | 66 | 61 | 124   | 110   | 361 |
| 方 适 | 73 | 65 | 128   | 114   | 380 |
| 冯宇涵 | 62 | 64 | 120   | 128   | 374 |
| 胡鹏宇 | 63 | 65 | 132   | 105   | 365 |
| 兰 玉 | 76 | 65 | 126   | 126   | 393 |
| 李慧君 | 67 | 67 | 133   | 114   | 381 |
| 李 彤 | 70 | 66 | 121   | 117   | 374 |
| 门然然 | 64 | 59 | 124   | 115   | 362 |
| 苗丽娟 | 66 | 53 | 128   | 113   | 360 |
| 苏 仪 | 61 | 48 | 125   | 128   | 362 |
| 田梦珊 | 57 | 62 | 127   | 114   | 360 |
| 田雅嫚 | 74 | 63 | 131   | 122   | 390 |
| 王 昕 | 70 | 53 | 128   | 115   | 366 |
| 王 岩 | 50 | 64 | 132   | 129   | 375 |
| 吴桢榛 | 67 | 60 | 120   | 113   | 360 |
| 杨风帆 | 65 | 75 | 128   | 112   | 380 |
| 雍晓庆 | 71 | 65 | 124   | 122   | 382 |
| 张慧云 | 60 | 68 | 128   | 116   | 372 |
| 张悦冉 | 67 | 72 | 128   | 114   | 381 |
| 朱 俊 | 71 | 70 | 132   | 125   | 398 |

## 哲学专业

| 姓名  | 政治 | 外语 | 业务课 1 | 业务课 2 | 总分  |
|-----|----|----|-------|-------|-----|
| 陈慧欣 | 48 | 47 | 120   | 127   | 342 |
| 孔德丽 | 71 | 57 | 116   | 128   | 372 |
| 李龙鑫 | 60 | 51 | 125   | 104   | 340 |
| 李雪梅 | 61 | 55 | 100   | 115   | 331 |
| 孙维聪 | 66 | 74 | 115   | 130   | 385 |
| 王 艺 | 56 | 57 | 106   | 111   | 330 |
| 王泽伟 | 64 | 54 | 135   | 104   | 357 |
| 吴雪逸 | 62 | 61 | 101   | 106   | 330 |
| 张 庆 | 76 | 60 | 114   | 110   | 360 |
| 赵珊珊 | 50 | 58 | 114   | 104   | 326 |
| 赵志远 | 67 | 48 | 127   | 122   | 364 |
| 周泽华 | 63 | 57 | 126   | 105   | 351 |